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黃郁文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51
傳真：02-27256372
電子信箱：edu_pe.1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0930520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表、研習須知及報名日程各1份（10376897_1093052086_1_ATTACH1.pdf、
10376897_1093052086_1_ATTACH2.pdf、10376897_1093052086_1_ATTACH3.pdf）

主旨：為教育部辦理「109年閩南語拼音研習班」及「109年客家語拼音基礎暨教學研習班」，請各校鼓勵相關人員參加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6月3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9008129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教師閩南語、客家語拼音教學專業知能，教育部特辦理旨揭研習活動，以提供現職教師及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參與。
- 三、研習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
(一)閩南語拼音班

- 1、第9053期：109年7月28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10分至7月30日（星期四）下午4時20分於國家教育研究院（以下簡稱國教院）三峽總院區（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）辦理。



2、第9518期：109年8月10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時10分至8月12日（星期三）下午4時20分於國教院臺中院區（臺中市豐原區師範街67號）辦理。

（二）客家語拼音班

1、第9061期：109年8月12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10分至8月14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20分於國教院三峽總院區辦理。

2、第9513期：109年7月2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時10分至7月29日（星期三）下午4時20分於國教院臺中院區辦理。

四、檢附課程表、研習須知及報名日程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